

证券代码：300217

证券简称：东方电热

公告编号：2024-051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电热	股票代码	30021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谭克	吕树栋	
电话	0511-88988598	0511-88988598	
办公地址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江苏省镇江新区大港五峰山路 18 号	
电子信箱	dfzqb@dongfang-heater.com	dfzqb@dongfang-heater.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2,058,744,368.32	2,045,768,163.15	0.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2,717,508.27	192,313,704.41	10.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018,611.22	181,712,404.81	12.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493,479.24	167,521,182.65	-38.8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36	0.1300	10.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36	0.1300	10.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33%	5.70%	-0.3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51,598,241.33	7,269,747,626.15	-9.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992,621,851.57	3,907,182,648.12	2.19%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7,60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谭荣生	境内自然人	12.65%	186,895,486	0	质押	80,000,000
谭伟	境内自然人	11.13%	164,478,513	123,358,885	质押	38,000,000
谭克	境内自然人	11.13%	164,478,513	123,358,885	不适用	0
李浩	境内自然人	1.03%	15,186,462	0	不适用	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国寿安保基金国寿股份均衡股票型组合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91%	13,487,100	0	不适用	0
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起航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	其他	0.78%	11,480,000	0	不适用	0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0.75%	11,013,242	0	不适用	0
国寿安保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险—国寿安保国寿股份均衡股票传统可供出售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2%	7,746,000	0	不适用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寿安保智慧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9%	7,299,954	0	不适用	0
陈向阳	境内自然人	0.44%	6,452,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谭荣生与谭伟、谭克为父子关系，谭伟、谭克为兄弟关系，三人属于一致行动人，共同为公司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除此之外，公司不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浩”持有公司股份 15,186,462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5,186,462 股。股东“共青城蕴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蕴沅起航 5 号证券投资私募基金”持有公司股份 11,480,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0 股，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1,480,000 股。公司股东“陈向阳”持有公司股份 6,452,000 股，其中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200,100 股，还通过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251,900 股。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予以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8.51 元/股（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5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89）。

2023 年 12 月 5 日至 2024 年 1 月 31 日，公司累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9,729,600 股，成交总金额为 50,197,723 元（不含交易费用）。

2024 年 2 月 19 日，公司在中结算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 9,729,600 股的注销事宜，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1,487,706,540 股减少至 1,477,976,940 股。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及《关于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归属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届满并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3,208,280 股；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归属期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届满并解锁所持公司股票 3,902,481 股。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上述股份尚未减持。

3、2023 年 9 月 20 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谭荣生先生、谭伟先生及谭克先生签署了《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上述三人共同承诺：自即日起六个月内（2023 年 9 月 21 日至 2024 年 3 月 20 日）不减持我们三人持有的贵公司股份，包括上述承诺期间内，承诺主体因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配股等事项取得的新增股份亦遵守上述承诺。2024 年 3 月 20 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4、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年产 6,000 万支铲片式 PTC 电加热器项目”厂房主体建设已经完成，正在进行外墙施工及内部设施安装；公司收到已改造完成及新生产的铲齿机共 36 台，其中有 13 台已调试完成并正常生产。

镇江东方电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谭伟

2024 年 8 月 26 日